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证券代码：002078

证券简称：太阳纸业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太阳纸业”）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事务所”）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和太阳纸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公司对致同事务所在2025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致同事务所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能够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质条件

（一）基本信息

| | | | |
|----------------------|-----------------------|--|--------|
| 事务所名称 |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 成立日期 | 2021年12月22日 | 组织形式 | 特殊普通合伙 |
| 注册地址 |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 | |
| 首席合伙人 | 李惠琦 |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 244名 |
|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 注册会计师 | | 1361名 |
| |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 | 超过400人 |
| 2024年业务收入 | 业务收入总额 | 26.14亿元 | |
| | 审计业务收入 | 21.03亿元 | |
| | 证券业务收入 | 4.82亿元 | |
| 2024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 客户家数 | 297家 | |
| | 审计收费总额 | 3.86亿元 | |
| | 涉及主要行业 |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 |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 2家 | |

（二）项目组成员基本情况

| 项目组成员 | 姓名 |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 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
|-------|-----|-----------|--------------|-----------|----------------|-----------------|
| 项目合伙人 | 郭冬梅 | 2011年 | 2011年 | 2019年 | 2024年 | 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9份 |

| 项目组 成员 | 姓名 | 何时成为注册 会计师 | 何时开始 从事上市 公司审计 | 何时开 始在本 所执业 | 何时开始为 本公司提供 审计服务 | 近三年签署上 市公司审计报 告情况 |
|---------------------|-----|---------------|----------------------|-------------------|------------------------|-------------------------|
| 签 字 注 册 会 计 师 | 郭冬梅 | 2011年 | 2011年 | 2019年 | 2024年 | 近三年签署上 市公司审计报 告9份 |
| | 商辉 | 2020年 | 2012年 | 2019年 | 2020年 | 近三年签署上 市公司审计报 告4份 |
| 质 量 控 制 复 核 人 | 蔡繁荣 | 2004年 | 2005年 | 2019年 | 不适用 | 近三年签署上 市公司审计报 告7份 |

致同事务所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二、执业记录

致同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次、行政监管措施19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和纪律处分3次。执业人员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81名执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处理处罚，其中行政处罚6批次、行政监管措施20次、自律监管措施11次、纪律处分6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前述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不影响致同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三、质量管理水平

（一）项目咨询

近一年审计过程中，致同事务所就公司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致同事务所专业技术部及时咨询，按时解决了公司重点难点技术问题。

（二）意见分歧解决

致同事务所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项目组在执业过程中遇到意见分歧，根据分歧解决情况，由项目负责人按照所内制度规定，依次由有关部门或人员协调决定。致同事务所明确规定，在意见分歧得到解决之前，不得出具

相关业务报告。项目合伙人和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应复核并评价项目组是否已就意见分歧事项进行适当咨询，以及咨询得出的结论是否得到执行。项目组应就分歧事项、处理过程和最终结论形成工作底稿记录。

近一年审计过程中，致同事务所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三）项目质量复核

近一年审计过程中，致同事务所实施了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为不直接参与项目且不在项目中承担签字责任的合伙人或其他类似职位的人员，且具备适当的胜任能力、充足的时间和权威性，遵守相关职业道德要求，并在实施项目质量复核时保持独立、客观、公正。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复核的范围和程序具体取决于项目的复杂程度和风险程度，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计划阶段、项目实施阶段、项目完成阶段。

（四）项目质量检查

致同事务所内部执业质量检查包括定期检查和不定期检查。定期检查是指对已完成的业务进行周期性的抽选检查。不定期检查是指根据事务所质量管理的需要，有针对性地选取某些项目或人员进行专项检查。

致同事务所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其他监控活动，例如，对正在执行中的项目实施函证、监盘程序的检查，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

近一年审计过程中，致同事务所没有在项目质量检查方面发现重大问题。

（五）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致同事务所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在会计师事务所的风险评估程序、治理和领导层、相关职业道德要求、客户关系和具体业务的接受与保持、业务执行、资源、信息与沟通、监控和整改程序等八个组成要素方面都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了致同事务所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基于该质量管理体系，致同事务所在近一年审计过程中没有识别出质量管理缺陷。

综上，近一年审计过程中，致同事务所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四、工作方案

近一年审计过程中，致同事务所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成本核算、资产减值、金融工具、合并报表、关联方交易等。

近一年审计过程中，致同事务所全面配合公司审计工作，充分满足了上市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致同事务所就预审、终审等阶段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

五、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致同事务所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等专业资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的后台支持团队包括税务、信息系统、风险管理等多领域专家，且技术专家后台前置，全程参与对审计服务的支持。

六、信息安全管理

致同事务所已经建立较完善的信息安全制度并予以执行，采取有效的技术措施并部署信息安全设备，确保信息安全的有效管理。致同事务所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信息安全应急预案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七、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致同事务所根据财政部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暂行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责任保险，2024年末职业风险基金1,877.29万元，已购买职业保险的累计赔偿限额9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一日